

# 云南财经职业学院学生日常行为规范（试行）

## 第一条 开学

1、新生凭入学通知书报到，进行体检，并缴纳有关证件和费用，办理入学手续。老生按规定的时间到校报到，缴纳有关费用、办理学生证注册手续。因事、因病不能按时到校应履行请假手续。

2、做好上课前的准备工作，领取教材，添置必要的学习和生活用品，打扫教室、宿舍卫生。

3、制定本学期学习、生活计划。

## 第二条 军训

1、云南财经职业学院学生必须参加学校组织的军事训练，接受国防教育、内务整理等内容。

2、在军事训练中要遵守军事训练条例，培养吃苦耐劳精神，增强组织纪律观念，一切行动听从指挥，接受军训考核。

## 第三条 起床

按时起床，起床后按《云南财经职业学院学生公寓管理办法》做好寝室和个人卫生。

## 第四条 上课与下课

1、上课前，必须提前进入教室，做好上课准备。

2、上课时，起立向老师致敬。下课时，请老师先行。

3、因故迟到，应向老师报告，经老师同意后方可进入教室。

4、上课专心听讲，勇于提问，敢于发表自己的见解，积极回答问题。

5、下课时，在教室、楼道内不得喧哗打闹，不吃零食不乱扔杂物。

#### **第五条 实训和学习**

实训前做好预习，在实训室遵守实训室制度，爱惜实训器材和设备，做好实训记录，认真填写报告，整理实训用品。

#### **第六条 课余**

1、积极参加第二课堂的文体活动，培养个人兴趣爱好，在学好本专业的前提下，积极学习第二专业或其他有益的技能。

2、禁止赌博、打架斗殴、看黄色书刊、浏览黄色网站、不进营业性舞厅赌博性游戏厅，禁止通宵上网。

#### **第七条 自习**

自习时不大声喧哗、不抢占座位。

#### **第八条 就餐**

1、文明就餐，依次排队买菜、买饭，服从管理。

2、爱惜粮食、节约水电、不乱倒饭菜，保持食堂清洁。

3、注意饮食卫生，及时清洗餐具，不乱用他人餐具。

#### **第九条 午休及就寝**

1、集体宿舍午休及就寝时不影响他人休息，保持宿舍安静。

2、未经许可，不得擅自留宿外来人员和到他人宿舍留宿。

3、不得私自调换宿舍，不在宿舍做饭菜，不私拉乱接电源、烧大功率电器。

4、贵重物品妥善保管，不放置大额现金。

## **第十条 集体活动**

1、遵守集体活动纪律，维护集体荣誉，团结友爱，互相帮助，严于律己，共同进步。

2、认真参加思想政治学习，积极参加学校和班级的各项活动。学习要理论联系实际，要将社会主义、集体主义和爱国主义的思想作为自己的行动指南。

3、积极参加好人好事，以先进人物为榜样，树立崇高理想，刻苦学习，为师生服务，为人民服务。

4、积极参加各种实践活动，培养立足社会的本领，尊重劳动成果、热爱劳动，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念。

## **第十一条 着装和风纪**

1、保持服装整洁，注意着装，不穿拖鞋、背心进入教学楼、办公室等公共场所。

2、仪表端庄、大方、打扮得体。

3、自觉佩戴校牌、校徽，主动接受学校进行的风纪检查。

## **第十二条 举止和礼节**

1、尊重他人人格、宗教信仰和民族习惯、谦虚礼让、敬老爱幼、尊重妇女、帮助残疾人。

2、讲究卫生，勤洗澡、勤换衣、不随地吐痰，不向楼下倒水扔杂物。保持宿舍、教学楼和校园整洁。

3、自觉遵守社会公德、公共秩序，乘车购票，不抢占车位，主动让座。

4、爱护公物及历史古迹，保持公共场所的整洁，不乱涂乱画，不折花草树木。

5、养成拾金不昧的品质，未经许可不动他人财物，不拆他人信件，不阅他人日记，进入他人房间须经允许方可进入。

6、尊重父母的意见和教导，体贴长辈，经常向父母汇报学习和生活情况。

7、参加学校集会、观看演出和比赛，要整队入场，遵守会场秩序，不吹口哨、不喝倒彩。

8、同学之间要相互尊重，正常交往，不叫侮辱性绰号，不侮辱同学，发生矛盾多做自我批评。

9、尊敬师长，遇到老师主动问好。进入领导、老师办公室先喊报告或敲门，经允许方可进入。师长进入宿舍应起立表示欢迎。

10、维护学生利益，维护学校荣誉，不做有损学校荣誉的事，对来宾以礼相待。

### **第十三条 遵纪守法**

1、自觉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增强组织纪律性。

2、知法守法，主持正义，见义勇为，对违反社会公德的现象和行为进行劝阻、举报，对违法犯罪行为敢于斗争。

### **第十四条 复习和考试**

1、认真复习，做好考前准备。

2、遵守考场纪律，不作弊。

### **第十五条 寒暑假及毕业离校**

1、学期结束前和各种假期，认真做好教室、宿舍和环境卫生工作，移交和带走贵重物品，关锁门窗。

2、关心国家大事，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家务活动，认真书写调查报告。

3、学生毕业按规定办理离校手续，文明离校。